

成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4 年 7 月 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8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分立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人民商场(集团)绵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人民商场”）实施分立，绵阳人民商场继续存续，从绵阳人民商场中分立出部分资产注册成立成商集团绵阳茂业百货有限公司（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公司拥有分立后成商集团绵阳茂业百货有限公司100%股权。

绵阳人民商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经审计，2013 年 12 月 31 日，绵阳人民商场总资产约 4.82 亿元，净资产约 2566 万元，2013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约 1679 万元。同意公司在绵阳人民商场分立实施完成后，对分立后的两家子公司各增资至人民币 500 万元。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拟定具体分立方案并实施，待本次分立增资事项完成后，公司将及时对外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成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八日